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定边县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定边县众源三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天然气接入项目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设计图纸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24 日

竣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2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陆拾捌万捌仟柒佰元整

¥688700.00 元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方式，综合总价包干，除另有约定外的措施费包干，具体约定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工程实施意见；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图纸；
- 7) 工程设计预算书；
- 8) 中标通知书；
- 9)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规范以工代赈项目组织实施的通知》；
-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0 月 20 日

合同订立地点：定边县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定边县产业

园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公章) 定边县众源三元

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定边
县支行

账号：26020101040011969

邮政编码：718699

